

证券代码：835685

证券简称：麦科三维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青岛麦科三维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685	麦科三维	2020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李沧区九水东路 320 号麦科三维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关于<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 审议《补充确认关于公司购置联东 U 谷·青岛城阳夏庄智造园厂房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购置联东 U 谷·青岛城阳夏庄智造园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1597.23 平方米，总金额为人民币 8,059,287.00 元，咨询服务费 2,014,823.00 元，共计 10,074,110 元。

(九) 审议《补充确认关于公司购置厂房进行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与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编号：青交银 2019580 小企业固贷字 002。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4,029,643.00 元，用于购买联东 U 谷·青岛城阳国际企业港厂房。同时，股东王杰、股东邢彩虹与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签订了编号：青交银 2019580 保字 1028 的【保证合同】，额度为 5,500,000.00 元，为该笔贷款提供了担保。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

